

广东东软学院2025年度检查工作自查报告

广东省教育厅：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民办高校2025年度检查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等学校年度检查实施办法(试行)》(粤教策〔2021〕3号)以及民办教育新政精神的要求，广东东软学院全面开展了2025年度检查自查工作，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学校基本情况

广东东软学院由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和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由刘积仁出任董事长，孙伟出任校长。

学校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内，总占地面积893.97亩，其中学校产权占地面积590.93亩；教学行政用房面积155576.63平方米，其中学校产权教学行政用房面积118137.01平方米。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我校生均土地面积47.92平方米；生均校舍面积25.35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12.51平方米；生均图书设备152.95册。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我校共有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学生12438人，本科留学生31人，继续教育在籍学生1180人。我校设有计算机学院、人工智能学院、信息管理与工程学院、商务管理学院、数字媒体与设计学院、外国语学院、国际教育学院、基础教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健康医疗科技

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共11个二级学院，共开设软件工程、电子商务、财务管理等23个本科、12个专升本专业、3个专科专业，涵盖理工、管理、文学、艺术学四大学科门类，是一所国际化、实用化、创新型的IT应用技术大学。

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学校共有教职工总数859人，其中自有专任教师618人；外聘教师105人，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为670.5人。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人数为594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96.1%；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折算人数为人619，占专任教师总数的92.32%。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人数为171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27.67%；专任教师折算总数中具有副高级职称以上的折算人数为195人，占自有专任教师总数的29.08%。学校共有双师型教师204人，其中专任教师161人。生师比约为18.75：1。

学校始终秉承“教育创造学生价值”的办学理念，实践“精勤博学、学以致用”的校训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遵循高等教育规律，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以学科专业建设为龙头，坚持内涵式发展，持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探索和实践，并逐步培育形成了符合学校发展实际的“一模式、四融合”的办学特色。

二、学校年度荣誉

2025年，学校成绩斐然，综合影响力加速攀升。先后获得“2025年度综合实力应用型高校”、“国家工业软件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理事单位”、“广东省最具网络影响力本科高校”、“广东省IPv6规模部署工作标杆单位”等荣誉称号。

(一) 专业建设和教学改革卓有成效。一是协同育人项目稳步推进：积极探索“三二分段专升本协同育人”模式，目前大数据管理与应用专业已与佛山职业技术学院达成合作意向。二是贯通培养试点布局展开：积极推进“3+4 中本贯通培养试点”项目，已与南海信息技术学校、顺德区郑敬诒职业技术学校、三水工业中等专业学校开展前期合作洽谈。

三是课程建设成果突出：认定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3 门，当年认定数量与认定总数均居广东省同类高校首位；完成第二批校级“人工智能赋能教学改革”试点课程申报工作，共立项 46 门课程。四是教学成果奖实现新突破：在 2025 年全省优秀教学成果奖评审中，获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2 项，获奖数量与比例均位居全省同类高校前列。五是教材建设取得显著成效：2 本教材获评广东省优秀教材；1 本教材经省教育厅推荐，参评教育部第二批“十四五”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

(二) 科研水平不断提高，成果转化提速增效。一是科研平台与专项建设取得新进展：市级科研平台、科普基地新立项 3 个，包括佛山市数字孪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东软学院网络空间安全科普基地和健康教育科普基地。二是科研项目数量与层次稳步提升：全年纵向项目立项 110 项，纵向到账经费 18.85 万元；横向项目 35 项，到账金额 73.48

万元。

三是科研成果产出增长显著：发表论文 300 余篇；获授权专利 20 项（同比增长 53.84%），内含发明专利 5 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30 件，同比增长 25%；完成成果转化 27 件；完成科技成果登记 2 件。四是国际学术交流持续活跃：2025 年主办“INSPIRE 协作：推动跨学科行动”国际合作学术论坛，并协办第十届人工智能与工程管理国际学术会议。五是社会服务与影响力不断增强：组织参加广东省“AI 科普+”创意与应用大赛暨科普工作者 AI 技能培训扶持计划，42 支团队/个人参赛，获赛季二等奖 1 项、优秀奖 1 项、100 佳服务案例 4 项、优秀指导老师 2 名，学校获评“优秀组织单位”；在广东省民办高校“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典型案例评选中，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

（三）学生工作高质量发展。一是思想引领扎实“有力”：持续实施每月一主题“新思想学习计划”，2 人入选 2025 年全省励志学生成长成才典型，2 个项目获评全省学生资助育人二等奖。二是国防教育落地“有声”：学校获批为自主培养军训教官高校，全年培养教官 80 名，顺利完成 2025 级 2100 名新生军训任务，获评 2025 年度全省国防教育工作先进单位。

三是素质提升行之“有效”：在“挑战杯”竞赛中获国赛一等奖 1 项，省赛奖项 9 项；在第四届大湾区艺术节中荣获省级奖项 11 项。四是心理工作科学“有方”：获 2025 年全省心理课教学基本功大赛一等奖；在心理微课、漫画比赛中获省赛奖项 2 项；心理类科研项目立项省级 1 项、市级 2 项。

(四) 国际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新模式。学校各国际化项目招生总规模较去年增长 5.8%，国际化办学步伐持续稳健。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报到率保持上升态势，长期位居广东民办高校首位，目前在校生规模已达 319 人。首届毕业生共 72 人，海外升硕率达 40%，其中进入 QS 排名前 100 院校的比例达 66%，另有 2 人成功考取公务员，人才培养成果逐步显现。来华留学与培训项目多渠道并行推进，累计招收来自全球 20 个国家的留学生。学校获批来粤留学生奖学金额度已连续多年稳居全省民办高校第一。

(五) 网络与实验中心建设。一是网络基础设施升级成效显著：完成校园网万兆升级总体规划，落实省教育厅 IPv6 规模部署计划要求，于 2025 年获评“2024 年 IPv6 规模部署工作标杆单位”，是全省唯一获此荣誉的民办高校。二是智慧教育平台应用形成示范：积极推广广东软智慧教育平台，构建“精准教、个性学、智慧评”教学新范式，相关成果入选“2025 年广东省数字化赋能教育高质量发展应用典型案例”。

(六) 教学工作合格评估。2025 年学校顺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

三、2025年度检查自查情况

(一) “党建与思政”指标自查达标

1. 完善组织体系，提升党建水平。

学校将党的建设相关内容明确写入章程，确定了党组织在学校法人治理结构中的角色。董事会年初召开会议，研究支持党建工作 的具体举措。学校党委及时制定全年党建工作计划，确保事前有计划、过程有跟踪、事后有总结。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积极发挥引领

作用。

学校党委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强化思想引导，深入落实《关于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试行）》《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等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及时制定全年党建思政工作要点、中央八项规定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学习方案等，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学校组织关系于 2024 年 7 月正式转入省委教育工委。学校按党章规定建立了中共广东东软学院委员会，截至 2025 年 12 月，在校党员 742 人。学校领导“双向进入、交叉任职”，校长任党委副书记、副校长任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由党委委员、校长助理兼任。党委书记按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学校落实党委会、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学校制定并落实《关于实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党委会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涉学校“三重一大”事件的实施均需经党组织会议研究同意后再提交决策机构作出决定。

学校严格党内组织生活，印发《中共广东东软学院党建工作指南》，规范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学校党委按期换届，本届党委任期自 2021 年 7 月至 2026 年 7 月。学校按规定配齐配强基层党组织书记和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学校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数额不少于上级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和党费返还总额。党建工作经费由党委书记签批审定。学校已建成党员活动室 15 个，覆盖到各基层党组织。

2. 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坚守意识形态主阵地。

学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学校在章程里充分体现对党的教育方针的坚持，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和教育公益性原则，始终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贯彻新发展理念，科学制定学校教育事业发展规

划。

学校党委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持续加强对涉外交流合作、哲学社会科学讲座论坛、课堂教学、境外原版教材选用、学生社团、新媒体和图书馆藏书的阵地管理，定期开展分析和排查工作，密切关注师生思想动态和行为活动，全年无涉意识形态事件发生。

3. 深化“党建+项目”，提升育人质量。

紧扣“融合赋能”主线，通过“党建+”模式，推动党建与教育教学、专业建设、人才培养、科研管理以及合格评估全过程深度融合，提升党员教师立德树人的责任意识和育人实效。学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党支部顺利通过全省第四批“样板支部”验收，计算机学院教工党支部成功入选全省第五批“样板支部”培育单位。2025年党员教师获批省教育科学规划党建课题1项、省高等学校党建研究课题2项，在省民办院校微党课比赛中获一等奖1项，省微视频作品评选三等奖1项，省级党建主题征文优秀奖1项，省国家安全教育优质课例2项。全年获课程思政优秀案例国赛特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7项；省赛特等奖2项、一等奖3项、二等奖3项。

4. 抓牢思政工作主线，推进“大思政课”建设。

学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师4人，全日制在校生12407人，比例为3101.75:1。专职辅导员63人，折合在校12570.2人，比例为199.52:1。专职思政课教师39人，全日制在校生12407人，比例为318.13:1。

5. 实施党建带动群团建设，全面提升党建引领水平。

学校依法设置工会和共青团组织，并按时完成换届选举工作，选优配齐工会委员，配齐工作经费。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定期组织开展关怀教职员的活动和促进学生发展活动，活动经费得到有效保障。

（二）“办学条件”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举办者资质完备且依法投入。

佛山市南海东软信息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具有法人资格，注册资本15070万元，2025年年末资产总值15325.86万元，净资产15155.86万元，资产负债率1.11%。

学校办学管理规范，依法治校机构健全，举办者具备法定资质并经审批机关核准。

学校举办者具有法人资格，经营状态正常，未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学校举办者经营状态正常，不存在举办者的经济纠纷、涉诉事项对学校办学造成风险隐患现象。

学校依法落实法人财产权，用于办学的土地、校舍和其他资产均已过户至学校名下，手续齐全。学校自有产权占地面积为590.93亩，土地过户率为100%，自有产权校舍面积为277820.31平方米，过户率100%。学校生均土地面积47.92平方米，生均校舍面积25.35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用房12.51平方米。各项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稳定高于国家规定的普通高等学校限制招生标准，办学资源配置充足。

2. 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达到标准，未被列入“限制招生”名单。

学校办学规范，基本办学条件指标均高于限制招生标准。学校不存在因基本办学条件不达标，造成重大事故现象。我校教育教学日常运行支出25471.76万元，学费收入39098.2万元，占比65.15%。并已提供2024、2025年财务审计报告。

3. 学校办学地址已经审批机关核准。

广东东软学院办学地址为广东省佛山市南海软件科技园，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是经过审批机关核准的。在审批机关核准的办学场所内办学，未擅自设立分支机构。学校环境安全稳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并无对外出租校舍现象。

（三）“内部治理”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依法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完备、规范。

学校依法制定章程，章程内容完备、规范并经广东省教育厅核准。学校在每年的学生入学教育实施方案和教职工入职培训线上平台《新教师能力培养系列课程》与线下培训课程中加入《广东东软学院章程》学习。

2. 学校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完备。

学校董事会成员有7人，董事名单已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批备案。学校董事会成员组成符合教育主管部门规定，已经省教育厅审批备案。学校董事会成员中无在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校法人具有政治权利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学校董事会成员履职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

学校设有监事会，监事长1名，监事2名，均依法依规履行监督职责。学校监事会依据法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召开监事会议。学校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信息公开管理办法，每年按要求公布信息公开报告。

3. 校长依法履职，担当尽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21条规定，学校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校长依法行使对学校的管理权，根据学校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依法保障校长行使职权，没有违反规定、约定解除校长职务的情形。校长履职情况符合《中华人

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25条法 律法规及学校章程规定，教育教学秩序良好，不存在校长不能依法履职，造成管理混乱严重影响教育教学、产生恶劣社会影响现象。

4. 民主管理体系完备，实现民主参与全覆盖。

学校依照《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学校章程，制订了《广东东软学院工会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广东东软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规范了工会委员会和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机构设置、职权、人员构成和议事规则流程。学校定期组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对学校重大改革和重大问题等提出意见建议，充分调动了教职工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的积极性，推动了学校依法治校进程。

(四) “办学行为”指标自查达标

1. 学校办学许可相关牌照齐全，使用依法依规。

学校办学许可证、民办非企业登记证完整，依法办理，并经主管部门审批备案，且均在有效期内。学校办学内容为本科教育、科学研究，实际情况与办学许可证信息一致。

学校依法依规使用办学许可证，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办学许可证需提交申请，经审批后专人陪同方可使用。

2. 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完备，运行有效。

2025年，学校坚持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群防群治”的原则，以“平安校园”建设为抓手，持续完善安全责任体系，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安全宣传教育，不断提升校园安全治理和应急处置能力。全年校园安全形势总体平稳，未发生因决策失误、措施失当或工作不力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重大舆情事件及影响稳定的群体性事件。

一是健全组织架构，完备制度预案。学校安全稳定工作机构设置完整，人员配备到位，职责分工明确。已建立系统化的安全稳定

管理制度，形成覆盖治安、消防、交通、突发事件等11类完整安全体系，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法可依。

二是设施设备达标，排查整改闭环。校园消防、交通、治安防范及生产安全等相关设施设备均符合国家标准，且维护良好、运行正常。在风险防控方面，坚持常态化检查与突击抽查相结合，筑牢事前预防屏障；严格执行“日巡、周查、月检”制度，联合多部门开展季节性、专项性安全检查，规范填写检查记录。通过着力排查和解决日常管理中的盲区，实现对安全隐患的常态化排查。所有排查均建立完整台账，并严格落实“发现、登记、整改、复查”闭环管理机制，确保风险动态清零。

三是高度重视学生心理健康，织密学生心理健康网。设立心理健康教育咨询中心，配备心理咨询教师；建立二级心理辅导站，建立校、院、中队、班、宿舍五级心理教育与预防工作网络体系。学校制定了《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工作实施办法》《学生心理危机干预方案》，同时，开设了《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课程，成立了学生心理健康协会，开通微信公众号，每年组织开展“5.25”心理健康教育系列活动、新生心理普查等活动，结合心理健康课程教学组织了包括课堂游戏、身体动作、音乐、绘画、心理剧和课下的团体活动。

四是安全制度框架确立完善，各项涉安案件做好有章可依、依章办事，涉安涉稳队伍建设完备。严格按照省教工委、教育厅要求设置各项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并积极开展自检自评自查自纠，定期开展各类安全风险检查和突击检查。科学制订方案，实现“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守护校园安全。认真落实学校日常安全管理，积极开展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强化重点时段、重点部位的治安巡逻与盘查力度，消除校园治安“死角”。

五是卫生与健康教育制度健全、落实到位，学校医务室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医务室人员均有执业证书，学校开展心理健康、疫情防控、应急防护等健康宣传和培训活动，保障师生生命健康和身体健康。

六是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健全，实现舆情零事故。我校已健全“统一指挥、反应迅速、协调有序、高效运行”的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体系。通过修订完善1个总体预案和6个专项应急预案，预案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得到显著提升。全年组织开展包括大规模消防疏散、防暴恐应急、自然灾害应对等在内的综合性实战演练12次，参与师生超过3000人次。同时建立舆情监测机制，与学校宣传、学工系统形成联动的信息共享与快速会商渠道，保障了突发事件的平稳高效处置，实现了全年重大安全舆情零发生。

七是建立了贯穿全年的常态化安全教育机制。将安全教育纳入新生入学教育和重要时间节点的固定环节，通过举办国家安全日、消防宣传月、反诈宣传月等大型主题活动及开展消防演练、志愿实践等沉浸式教育，有效提升了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创新安全教育形式，推动安全教育课程化建设，将《国家安全教育》以每学期16课时纳入必修课程体系；同时积极培育具有校本特色的安全文化项目，与数字媒体学院联合打造安全微视频大赛，与计算机学院协同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月，品牌宣教活动覆盖达6000人次。年内，校园安全相关案件发案率显著下降，安全教育知识普及率大幅提高，整体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2025年，我校开展消防、应急救助、防暴恐等演练23次，提升了应急实战能力。完善网络舆情监测体系，建立“监测-研判-处置-反馈”闭环管理体系。运用智能分析系统提升预警效率。通过定期培训和案例推演，显著提升应对能力，全年重大舆情零发生，校园网

络环境持续向好。学校始终坚持以“规范管理、保障运行、服务师生、支撑发展”为原则，以“夯实办学条件、优化服务保障”为主线，持续规范资产管理，严格落实法人财产权，全面保障教学科研与生活基础设施的安全稳定运行，不断提升食品卫生、医疗等关键服务的专业化水平与应急响应能力。

2025年学校未发生因决策失误、措施失当或工作不力造成的重大安全事件、不稳定事件、群体性治安案件、重大火灾、交通等责任事故。

3. 招生行为规范，符合国家和广东省招生政策。

学校开展的招生宣传活动合法合规，发布的名称、办学地点、办学类型、办学层次与办学许可证核定一致，按要求发布招生简章，从不发布虚假招生信息。学校招生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的原则，严格按照招生政策执行，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学生、家长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

2025年，广东省教育厅下达我校本科计划2631，专科计划100，专升本计划1800。2025年我校录取人数为4531，本科2631，专科100，专升本1800，在主管机关核定的招生计划内招生。广东东软学院在招生过程中严格按照招生政策执行，公开公平公正。

4. 优化师资结构，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学校自有专任教师618人，外聘教师105人，共717人，折算为670.5人。其中具有研究生学历的专任教师数594人、外聘50人，折算为619人，占专任教师的比例92.32%；且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上的自有专任教师171人、外聘教师48人，折算为195人，占专任教师比例为29.08%。

学校加强对《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纲领性文件的组织学习，严格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规范师德师风制度，颁布的《员工行为规范》、《广东东软学院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实施细则》、《教学事故的鉴定和处理办法》等均对教师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提出明确要求，严格学术道德规范。坚持立德树人，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资格评定、年终绩效考核、职称评聘、干部评聘、评优奖励等首要依据，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推动师德师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学校党群工作部、教师工作部等落实师德师风的工作责任，学校干部选拔、任用、考核以“德能勤绩廉”作为考核标准，干部任用前须通过师德和民意测评。在学校各项评选中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2025年学校师德师风状况好，未发生师德失范行为，不存在虐待、猥亵、性骚扰等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

5. 完善教育教学体系，推进教育教学高质量改革。

学校发布《广东东软学院2025年教学科研重点工作》，将教育教学改革纳入学校年度工作重点，在人、财、物等各方面向教育教学改革倾斜，持续深化TOPCARES教育教学改革，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系列活动，对照学校要求对教学活动各环节进行整改，目前所有整改项已经全部通过学校自评。

以制度建设为基础，加强教学规范化管理。依据国家和广东省的相关政策和制度，学校制定了涵盖教学运行管理、实践教学与双创教育、学籍学位管理、教学建设与改革、教学质量管理和方面的教学管理规章制度共143项。进一步完善了教学及教学管理主要环节

的质量标准，使各教学管理活动和教学主要环节有制可依、有规可守、有序要循。学校严格执行各项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按要求开展教学检查、教学督导和教学评估，监控教学管理制度和质量标准的执行情况。

学校严格执行人才培养方案，按学期编制学期执行计划，继续深化TOPCARES教育方法学在课程教学环节的实施，组织教师制定课程标准、项目标准、教案等课程教学文件，提高了各类教学文件的管理水平。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在相关教学文档和考核环节增加“课程目标达成度分析”模块，科学评估课程实际教学效果与预设课程目标之间的吻合程度，确保合理设定教学目标，科学诊断教学问题，精准定位薄弱环节。加强听评课和各阶段的教学检查，重点在教师教学内容、教学水平和各类计划、大纲的执行情况。重视实习实训教学，制定了《实践学期及项目实训教学工作规范》，根据人才培养方案开设项目实训课程，组织各学院制定项目标准和项目实施计划，全面护航实习活动的顺利开展。每个实习项目都配备有详细的实施方案，有明确的实习目标和考核标准，规范实习实训各环节，保证了实习效果。

学校根据国家文件和学科专业建设规划，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办法》，按照程序和规定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并通过教务部相关网站主动向社会公开。

学校严格按照《教育部关于加强和规范普通本科高校实习管理工作的意见》（教高函[2019]12号），以及学校有关实习、实训的规章制度，组织开展毕业实习、实训工作。学校通过“校友邦实践管理平台”信息系统，实时实地管理和监控学生实习情况，给予学生及时的指导，并通过学生提交的周志和实习报告，了解学生真实的实习情况。

6. 学生学籍、学历、学位管理制度健全。

根据上级主管教育部门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制订了学籍管理相关制度共19项。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修订我校学位管理条例《广东东软学院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广东东软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并严格实施。学校严格遵守国家和上级主管教育部门有关学历学位证书管理的规定，依据严把成绩审核关，按照计划和要求，规范发放毕业生学历、学位证书。

7. 教材选用及管理制度健全，教学质量稳步提升。

学校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并修订了《广东东软学院境外原版教材选用管理实施细则》。严格按照教育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学校的实际需求，选用符合教育目标、内容科学、质量优良的教材。

8. 全面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我校教师坚持立德树人，重视师德师风建设，把师德表现作为教师职称评审、绩效考核、评优奖励等发展晋升的首要依据。在学校各项评选中落实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度。制定管理办法，建立教师师德监管机制。618名自有专任教师中，具有教师资格证的教师579人、聘任的5名外籍人员持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证B类教学人员。持证率为94.49%。

学校加强对《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纲领性文件的组织学习。严格履行教师岗位职责，教书育人，从严执教，为人师表，严谨治学。颁布的《员工行为规范》《广东东软学院学术道德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课堂教学管理实施细则》《教学事故

的鉴定和处理办法》等均对教师职业道德、学术道德提出明确要求，严格学术道德规范。

9. 学校接受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取得“通过”结论。

2025年5月26日至29日，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组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进行了实地考察评估。专家组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取得的主要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专家组一致认为：学校升本以来，持续发展，取得了良好的成效。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治校，办学定位清晰；二是学校重视产教融合与创新创业教育，构建了TOPSCARES 一体化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三是学校办学条件达到合格或基本合格标准，能够满足本科教学需要；四是教学管理规范，教学质量有保障；五是学校突出IT及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服务广东和大湾区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显著。

根据应用型人才培养要求，学校按照“全员参与、全方位覆盖、全过程监控”原则，借鉴PDCA质量管理方法，构建并完善了“顶层统筹，一体两翼，双轮驱动”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按照课程标准和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开足开齐课程，无随意增减课程、课时和学分。

针对2025年5月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后在专家考察报告中提出的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及运行存在的问题，并依据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的发展，将整改任务与学校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日常运行相结合，加强质量保障体系运行的闭环和有效性。一是进一步完善了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制度体系建设。修订了5个规章制度，新制定2个制度，规范了新进教师课堂准入要求，调整了教学主要环节的质量标准、课程考核材料归档要求、毕业论文（设计、作品）教学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措施等，为教学活动的进一步规范和

教学质量的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基础。二是进一步完善了质量保障体系的组织机构建设。增强了校、院两级教学质量监控组织机构建设，进一步完善落实校、院两级质量管理职责，将部分质量工作管理职能下放至二级学院，提升了二级学院质量管理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三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了OBE教育理念。引导教师将“产出导向”教育理念落实在教学活动中，调整修订了《教学主要环节质量标准》等制度、“学生评教”和“教师评学”等评价指标，并逐步落实在工作中。四是进一步提升了质量体系运行有效性。将试行的年度教学质量发布会和试用的“教学质量信息反馈表”制度化，加强了相关部门及学院的联动，优化了质量信息的反馈并落实了闭环整改检查，逐步提升了质保系统运行的有效性。

（五）“资产财务”指标自查达标

1. 收费依法依规、公开透明，无违规收费现象。

学校严格执行《关于取消我省民办高校和民办中职学校 学费备案以及住宿费核准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16】657号）文件要求，收费项目和标准及时进行社会 公示，并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

学校2025年业务收入主要以学生的学费收入为主。2025年确认财务收入45860.53万元，其中：学费收入39098.2万元。收费收入全部缴入学校开立的银行账户中，并按税局要求开具发票。

学校收取的学费主要用于教育教学活动，改善办学条件和保障教职工待遇。学院支出主要为教职员员工的人力成本、教学及公寓水电、物业及维修等运行费用、委托业务费用、办公费、信息网络等。政府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

学校不存在抽逃资金或者挪用办学经费和非法集资且数额巨大，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造成严重影响现象。

2. 财务制度建设完善，执行高效。

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教育厅和董事会的有关规定，始终坚持“先预算、后开支、无预算、不开支”的原则，对各项开支进行严格的审查，坚持日常开支和重大开支审批原则，员工的各项借款、报销严格遵循预算管理、分级审批、

权限控制的原则，贯彻上级审核下级的宗旨，在经办时严格按照审批权限进行审批。从2004年建校至今，不断优化财务制度建设，各项制度在规范财务管理、财务收支行为及费用控制方面起到积极的作用。学校依法进行审计，并接受法定单位和出资者的检查与监督。

学校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并按相关国家会计制度设置账目，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学校下设财务资产部门，人员配置齐全，包括财务总监、财务部长一名，会计五名(具体岗位：费用报销会计三名、收费会计一名、资产会计一名)、出纳一名。财务资产部由财务总监负责日常事务的安排与处理，部门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对学院日常工作及内部控制起监督作用。

学校财务收支平衡，财务状况良好，能够保证学校稳定办学。学校2025年资产总额13.08亿元，负债总额3.19亿元，资产负债率24.38%。自学校升格本科后，招生人数逐年上升，为办出学院的办学特色，学校不断加大投入，使学院在各项业务上顺利长足发展。

学校财政性专项经费按规定专款专用，未用于其他用途。未出现举办者取得或变相取得收益情况，实施的关联交易符合国家规定，未损害国家、学校和师生等主体权益。

3. 学校法人财产权属清晰，财产完整，并实施分类记账及管理。

学校所有土地、房产、电子设备非电子设备等资产，所有权证都归于学校名下。学校固定资产管理实行资产三级管理制度，建立了部门资产管理员档案，并对于学院公用的资产明确责任到部门、进一步到个人。为了及时掌握我校固定资产存量的变动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确保账实相符、账账相符、账卡相符，每一年度我校将根据《实物资产管理制度》规定，全面组织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2025年12月我校组织开展了全面的资产清查，盘点资产账面价值共102301.43万元（含房屋建筑物价值88517.20万元），通过对学校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理和核查，进一步摸清了学校的资产状况。

学校教学设施使用规范，无违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或资产抵押的情况出现。

学校不存在举办者直接或间接侵占、挪用学校法人财产，或学校违规对外投资、对外提供担保抵押，对学校正常稳定办学构成重大影响和恶意终止办学进而抽逃资金或挪用办学经费情况的情况。

（六）“师生权益”指标自查达标

1. 保障学生合法权益，持续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及资助制度。

学校制定了《广东东软学院学生奖、助学金管理办法》文件，用以规范我校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的申请与评审。2025年，我校经过评审和公示，评审出2024-2025学年国家奖学金18人；2024-2025学年国家励志奖学金239人；2024-2025学年春季国家助学金983人，2025-2026学年秋季国家助学金720人。

2025年学费收入为39098.2万元，提取比例为5%，使用比例为95.58%。资助经费主要用于学校奖学金、学校助学金、校内勤工助

学、学费减免和学生体检费用。使用情况如下：学校奖学金支出金额25.28万元，229人次；学校助学金支出金额8万元，20人次；临时困难补助支出金额1.25万元，25人次；伙食补助2.48万元，653人次；校内勤工助学支出金额80.85万元，1646人次；学费减免1734.67万元，993人次；学生体检费用15.99万元，3998人次。

2. 全面依法保障教职工权益，优化教师发展生态，助力学校实现高质量发展。

学校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规，依法与教师签订聘任合同。设立工资专户，在每月15号前按时足额发放上月的工资，学校从未出现拖欠工资现象。为全校所有符合条件的教职员购买五险一金和住房公积金，2025年不存在拖欠工资及不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现象。教职员在寒暑假期间均享有带薪休假的福利，学校每年出资为教职员安排免费体检，教职员工作条件完善，涉及教师处分事项的决定，事实清楚，证据充分，依据合法，程序正当。

学校根据东软睿新科技集团要求，结合学校发展目标和学科特点、教师所在岗位职责和工作特点，以及教师所处职业生涯的不同阶段特点，制定学校干部、专任教师、素质教师（辅导员）、行政管理人员等各类别人员的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健全教师分类管理和评价办法。

学校以“引训评聘”为核心抓手，出台《广东东软学院培训管理办法》《广东东软学院在职攻读学位管理办法》等多项配套管理制度，联合高校、企业、政府三方深化协作，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线上学习平台等新型技术手段，推行分层分类、数字化、智慧化的“强师工程”培育项目，切实增强教师的师德修养、职业操守、授课水平与专业本领，使强师培育工作真正成为教师职业

发展的“加油站”、教学经验积累的“聚宝盆”、骨干教师成长为教学名师的“孵化器”，稳步提升在职教师的学历层次与综合素养。2025年培训总额249.74万元，占学费收入比例为0.64%。

为保障教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依法治校，确保学院职能机构和系部依法行使职权，防止和纠正违法或者不当的管理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了教职工申诉制度。学校在2025年度没有发生教职工申诉情况。

（七）“其他”指标自查达标

学校2025年度检查材料均为合法真实材料，按规定报送年度检查材料情况。

综上所述，根据2025年广东省民办高校年度检查指标体系，学校经过全面逐条自查，检查结果为64个三级指标达到A等级61个，B等级3个，C等级0个，其中38个重点关注指标均为A，自评合格。

四、2024年度检查整改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下达的《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民办高校2024年度检查结果的通报》、《广东东软学院2024年度检查整改书》要求，以《广东东软学院2024年度检查整改方案》为工作方向，我校将师资队伍建设作为学校发展的首要任务，坚持师德师风建设与专业能力提升并重，对照整改意见，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建立健全师德师风考核机制，系统谋划、精准施策，扎实推进整改工作。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落实学校教师管理制度，降低生师比，提升高级职称教师所占比例

依据各教学单位学生规模、专业课程设置及现有师资结构，制定专项教师招聘计划，重点向专业课、核心课教师岗位倾斜，通过多种渠道补充师资力量，逐步推动生师比达到教育主管部门要求标准。同步实施高级职称教师培育计划，同时优化高级职称评审推荐机制，优先推荐教学成果突出、科研能力强的教师参评，“内培外引”切实提升高级职称教师占比，优化师资队伍层次。

(二) 严格落实教师持证上岗基本要求，强化教师岗前培训力度，提高教师资格证的持证率，保障教学质量

高校岗前培训由师培中心指定高校承办，每年暑假期间开展。我校严格遵照省教育厅要求，于暑假期间全面组织全校所有尚未取得高校教师资格的专任教师全员参训，通过强化岗前培训保障、细化培训帮扶举措，所有参训教师均顺利完成培训并取得合格成绩。为扎实推进整改，我校已梳理全校无证在岗教师名单，建立“一人一档”管理台账，明确每位教师取证时限及针对性帮扶措施；同时由质量管理与保障部牵头制定教师课堂准入制度，将“新入职教师必须具备教师资格证”列为硬性要求，从源头杜绝无证上岗问题，切实保障教学质量。

(三) 建立党委书记、校长师德建设问责机制

针对“未建立党委书记、校长师德建设问责机制”问题，我校聚焦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制定《广东东软学院涉师舆情防范处置工作方案》，同步成立由党委书记、校长共同担任组长的师德师风舆情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全面统筹师德建设问责与舆情处置工作。明确领导小组核心职责，将师德建设问责纳入学校治理重点，细化问责情形、处置流程及责任划分，明确党委书记、校长作

为师德建设第一责任人的牵头职责，确保师德师风问题早发现、早处置，压实各级师德建设责任。

（四）进一步完善职称评审办法

结合前期整改经验，牵头修订学校教师职称评审办法，明确评审标准，规范评审流程，强化评聘衔接，形成“评审 - 公示 - 聘用 - 待遇兑现”全流程闭环管理。将对照职称评审制度要求梳理上一年度通过人员名单，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待遇核算与兑现。根据每年度职称评审下发证书的时间，经过我校集团报批流程，预计于次年年初兑现评审通过人员待遇。

特此报告。



(联系人：李雪鑫，电话：0757-86684618, 18824907339)